



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

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划司负责人解读国家发展规划法

国家发展规划法已经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正式施行。制定国家发展规划法的背景是什么?对保障规划质量具有什么作用?3月19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规划司负责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解读。

问:制定国家发展规划法的背景是什么?

答:通过领导制定实施十五个五年规划(计划),我们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实现了从一穷二白到解决温饱再到全面小康的历史性跨越,不断续写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新篇章,成为治国理政的重要经验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政治优势。

制定出台国家发展规划法,就是要把我们党领导制定实施规划的成功经验确立为法律规范,更好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将制度优势不断转化为发展优势。

问:法律规定了国家发展规划的制定程序,这对保障规划质量具有什么作用?

答:程序完备、内容科学是国家发展规划地位作用充分彰显的关键保障和支撑。在70多年的探索实践中,我国形成了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由党中央制定建议、国务院

编制规划纲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后公布实施的制度安排,规划的前期研究、草案编制、听取意见、衔接论证、审议和审查批准等程序已成熟定型。

国家发展规划法将这些经过长期实践检验且行之有效的制定程序固定下来,对国家发展规划的主要内容、编制原则、工作要求和相关程序等作出系统规定。比如,前期研究要全面深入研究经济社会发展的全局性、前瞻性、关键性、深层次重大问题,提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本思路;草案编制要统筹考虑要素支撑条件、资源环境承载力等多方面因素,加强多角度论证和多方方案比选;听取意见要坚持顶层设计和问计于民相统一,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听取人民群众等方面的意见建议等,以制定程序的规范性保障规划的高质量。

问:法律从哪些方面对保障和提高国家发展规划的实施质效作出规定?

答:国家发展规划的落地实施离不开各类规划、宏观政策、资源要素等的支撑保障,离不开对规划实施进展情况的跟踪问效。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对各类规划和政策保障国家发展规划实施、强化规划实施

监测评估和监督作出了明确部署。国家发展规划法立足党的十八大以来提高规划实施质效的制度安排,作出了系统的规定。

围绕其他规划政策协同保障国家发展规划实施,国家发展规划法明确规定,年度计划分年度滚动落实国家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等各级各类规划落实国家发展规划,财政、金融等各类政策服从和服务于国家发展规划,中央财政资金等要素优先保障国家发展规划确定的重大战略任务、重大政策举措、重大工程项目,进一步强化了对各方面支撑规划实施的刚性约束,将有效推动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落实落地。

围绕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国家发展规划法规定,加强对国家发展规划实施情况的动态监测和评估,监测评估结果作为加强和改进国家发展规划实施的重要依据;在国家发展规划实施的中期阶段和规划期结束前,分别组织开展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形成评估报告;经党中央同意后,中期评估报告依法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总结评估报告依法提交全国人大,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社会监督;监察机关和审计机关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对规划实施情况依法进行监督。法

律对规划实施全周期监测评估机制和相应监督要求作出明确规定,将进一步提高国家发展规划的执行力度。

问:相比此前审议的草案稿,法律增加了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和涉及地方规划等内容,有哪些考虑?

答:充分发挥国家发展规划战略导向作用,离不开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其他各级各类规划的支撑保障。县级以上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人民政府编制执行相应层级的发展规划是宪法赋予的权力和责任,党中央、国务院也对加强规划衔接提出了明确要求。但在具体实践中,其他规划数量过多、质量不高、交叉重叠等问题还一定程度存在,不仅影响了规划质效,也加重了基层负担。

国家发展规划法在制定过程中,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健全统一规划体系的决策部署,增加了“国家统筹各级各类规划编制,加强规划衔接协调”作为专门一款,并在附则中对地方规划编制、衔接等作出规定,主要是为了推动各地区各部门求真务实编制规划,实现规划编制数量有效压减、质量持续提升、基层负担明显减轻。(据新华社报道)

最高法发布审理涉未成年人民事案件工作指引

要求案件审理全过程以未成年人合法利益为首要考量

最高人民法院3月18日发布《人民法院审理涉未成年人民事案件工作指引》(以下简称《指引》),对涉未成年人民事案件审判工作予以系统性规范。《指引》系最高法第一次专门针对涉未成年人民事审判工作制发的司法文件,对各级法院依法公正审理相关案件,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具有重要指导意义;有利于促推“六大保护”融合发力,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和法治环境。

据介绍,《指引》紧扣未成年人身心发展特点和权益保护需求,着眼于涉未成年人民事案件与普通民事案件的区别,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强化对未成年人合法民事权益的特殊、优先、全面、综合保护。《指引》贯穿涉未成年人民事案件的立案、审理、执行、判后回访全流程,既包含程序性规则,也包含实体性规则;既规范审判工作,也规范社会调查、心理疏导等特色延伸工作,形成全流程、全方位、全链条的规则保护体系。此外,《指引》还重点聚焦未成年人参与诉讼、直接抚养人确定、网络消费、未成年人财产保护等实践热点难点问题,有针对性地回应群众关切。

《指引》对诉讼各环节重点问题作出明确规定。立案阶段聚焦未成年人如何参与诉讼,厘清法定代理人缺失、推诿代理等特殊情形的

处理路径,保障诉讼程序顺利推进;审理与裁判环节既突出诉讼引导、关爱提示、隐私保护等程序性要求,也细化抚养权确定、财产处分、侵权责任认定等实体处理规则。

针对司法实践中争议较大、社会关注度较高的问题,《指引》一一提炼形成可操作的规则。在抚养权认定上,强调将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作为首要考虑因素,对8周岁以下的未成年人,明确亦要结合年龄、智力状况听取其意见,充分尊重其真实意愿;在财产保护方面,明确监护人处分未成年人财产、代为放弃继承的审查标准;在网络权益保护上,确立未成年人网络充值、直播打赏的效力判断方法以及认定无效后的处理,适应数字时代新需求;在侵权纠纷处理中,要求充分考量未成年人身心特点,强化权益保障。

《指引》注重审判与延伸工作衔接,强化延伸保护与联动,对社会调查、心理疏导、司法救助、家庭教育指导等特色工作作出框架性规定,明确跨部门协作要求。在执行环节,鼓励创新专业化执行机制,同时要求建立判后回访机制,持续跟踪未成年人成长状况,及时解决新问题,确保裁判落地见效。

(据《法治日报》)

7项推荐性卫生行业标准

9月1日起施行

国家卫生健康委3月18日公布《老年人认知障碍预防干预技术标准》等7项推荐性卫生行业标准,相关标准自2026年9月1日起施行。

其中,《老年人认知障碍预防干预技术标准》明确认知障碍预防服务机构每12个月或根据具体情况选择时间对认知障碍预防服务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结合服务人群动态认知评估,及时调整服务人群和服务计划。

《医养结合健康管理服务标准》规定了提供医养结合健康管理服务机构的基本要求和医养结合健康管理服务的服务项目,并提供了机构、居家、社区三种服务场景,明确了3种场景下的服务流程及要求,以及服务评价与改进。

《老年人失能预防服务标准》明确服务内容包括老年人功能评估、失能预防健康教育、慢性病及危险因素管理、身体活动指导、营养指导、视力功能维护、听力功能维护、肌肉骨骼疾病防控、衰弱防控、跌倒预防等。

(据新华社报道)

七部门:加快推动小水电

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水利和能源发展的决策部署,水利部等七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加快推动小水电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水利部相关负责人介绍,该意见部署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小水电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工作,明确提出到2035年基本实现电站智能化、集约化、标准化,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相适应的小水电高质量发展格局。该意见聚焦严格控制开发小水电、实施小水电改造提升、完善生态保护与修复措施、提升小水电安全生产能力、发挥小水电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与调节保障作用、完善保障措施等方面作出规定,提出明确要求。

记者了解到,下一步,水利部将会同有关部门抓好意见贯彻落实,指导地方细化落实各项任务,及时研究解决意见实施中的问题,确保小水电绿色转型高质量发展取得实效,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供有力支撑。

(据新华社报道)

新修订的临时航线管理办法

9月1日起施行

为提升空域使用效率,促进航空事业发展,中央空中交通管理委员会日前对临时航线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办法将于9月1日起施行。

据中央空管办相关负责人介绍,在拓展临时航线功能方面,该办法在调配空域矛盾的基础上增加规划飞行航线的功能,与固定航线等效,航空用户可拍发飞行计划,规划的飞行航线可纳入民航航班飞行航线和飞行高度层配备规定实施统一管理,将有效缩短飞行里程,减少碳排放。

该负责人说,在转变使用管理方式方面,办法规定,由申请使用制向限制使用通告制转变,临时航线平时常态开放使用,在与其他飞行活动有影响需要调整使用高度或时段时,管理单位预先发布相关信息,航空用户可提前掌握航线可用时段和高度等信息,提高飞行航线规划效率。

该负责人表示,中央空管办将梳理评估现行临时航线使用效益,优化调整并完善信息通报机制,确保飞行安全。

(据《检察日报》)